

## 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并根据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锐国际”）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张伟华作为征集人就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政府部门未对本报告书所述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任何意见，对本报告书的内容不负有任何责任，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 一、征集人声明

本人张伟华作为征集人，按照《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就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审议的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而制作并签署本报告书。征集人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行为。

本次征集投票权行动以无偿方式进行，本报告书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网站上公告，未有擅自发布信息的行为。本次征集行动完全基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职责，所发布信息未有虚假、误导性陈述。

征集人本次征集投票权已获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同意，本报告书的履行不会违反《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或内部制度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产生冲突。

### 二、公司基本情况及本次征集事项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科锐国际

股票代码：300662

法定代表人：高勇

董事会秘书：陈崧

证券事务代表：贺乐斌

公司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A 座 5 层

邮政编码：100020

联系电话：010-59271212

传真：010-59271313

互联网地址：[www.careerintlinc.com](http://www.careerintlinc.com)

电子信箱：[CIBDO@careerintlinc.com](mailto:CIBDO@careerintlinc.com)

## （二）本次征集事项

由征集人针对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如下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

议案一：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征集人将按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的意见代为表决。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可以对未被征集表决权的议案另行表决，如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未另行表决将视为放弃对未被征集表决权的议案的表决权利。

（三）本委托投票权征集报告书签署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20 日。

## 三、本次股东大会基本情况

关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详细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四、征集人基本情况

（一）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伟华，基本情况如下：张伟华，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香港上市

公司联合能源集团副总经理兼总法律顾问。曾任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法律部项目管理处处长、国务院国资委特聘“海外并购法律专家”。2015年入选 Legal500 亚太地区最佳公司律师之一，2017年入选 Legal500 中国大陆及香港地区最佳总法律顾问之一，2017年被汤姆森路透 ALB 评为中国最佳总法律顾问之一，国际石油者谈判协会（AIPN）标准合同起草委员会委员，北京外国语大学法学院客座教授，中国人民大学民商事法律科学研究中心企业法治研究所智库研究员。2018年1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征集人目前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三）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 五、征集人对征集事项的投票

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于2023年12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对《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投了同意票。

投票理由：本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完善公司、股东与员工之间的利益共享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六、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其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集对象：截止2024年1月11日下午股市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

（二）征集时间：自2024年1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7:30

(三) 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公告进行委托投票权征集行动。

(四) 征集程序和步骤

**第一步：**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按本报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第二步：**签署授权委托书并按要求提交以下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所有文件应由法人代表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第三步：**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第二步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报告书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收到时间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签收时间为准。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A 座 5 层

收件人：贺乐斌

电话：010-59271212

传真：010-59271313

邮政编码：100020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字样。

**第四步：**由见证律师确认有效表决票

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将对法人股东和个人股东提交的前述所列示的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审核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将由见证律师提交征集人。

(五) 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 经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审核, 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 1、已按本报告书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 3、股东已按本报告书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 且授权内容明确, 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称记载内容相符。

(六) 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 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 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 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 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

(七) 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 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八) 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 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 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 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行使并出席会议, 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 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 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 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 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征集人: 张伟华

2023 年 12 月 20 日

附件：

## 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全文、《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在现场会议报到登记之前，本人/本公司有权随时按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报告书确定的程序撤回本授权委托书项下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或对本授权委托书内容进行修改。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张伟华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北京科锐国际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2.00	关于《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备注：对于每一议案均设“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项，投票时请在表决意见对应栏中打“√”，对于同一议案，只能在一处打“√”，多选或漏选视为弃权。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如委托人无在本授权委托书中就上述议案表明委托人的表决意见的，则委托人在此确认：委托人对受托人在此次股东会上代委托人行使表决权的行为予以确认。受托人无转委托权。本委托书有效期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